

2026年
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制定的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权益维护、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服务管理、拥军优抚、褒扬纪念、解难帮困等法规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服务管理，负责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和就业创业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属和其他优抚对象抚恤优待等工作，负责烈士褒扬纪念等工作，承担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2个下属单位：台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台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分设办公室、双拥工作股（优抚和褒扬纪念）以及移交安置与就业创业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

是汇总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台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和台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均已在主管单位（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22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5.7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90.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7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228.19	本年支出合计	12,402.95
上年结转结余	174.76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402.95	支出总计	12,402.9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2,402.95	12,22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4.76
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1,728.02	11,67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59
台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474.24	350.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4.16
台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0.68	20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402.95	738.89	11,664.06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70	0.00	5.7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70	0.00	5.7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5.70	0.00	5.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90.52	657.36	11,633.1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41	92.11	21.3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	5.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4	58.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2	29.02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0	0.00	21.3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183.87	0.00	8,183.87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040.90	0.00	1,040.9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7,142.97	0.00	7,142.97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445.90	149.14	3,296.76	0.00	0.00	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229.22	0.00	2,229.22	0.00	0.0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44.61	0.00	244.61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57.25	149.14	8.12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6.95	0.00	6.95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9.59	0.00	9.59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98.27	0.00	798.27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44.60	413.37	131.23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69.32	262.12	7.2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5.15	0.00	105.15	0.00	0.00	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151.25	151.25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8.88	0.00	18.88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01	35.82	25.2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2	10.6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2	18.12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4.10	0.00	24.1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4.10	0.00	24.1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	0.00	1.1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	0.00	1.1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71	45.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71	45.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71	45.7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22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5.7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6.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9.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7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228.19	本年支出合计	12,228.1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228.19	支出总计	12,228.1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228.19	738.89	11,489.30
[205]教育支出	5.70	0.00	5.70
[20502]普通教育	5.70	0.00	5.70
[2050205]高等教育	5.70	0.00	5.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16.86	657.36	11,459.5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41	92.11	21.3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05	5.0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04	58.0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02	29.02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30	0.00	21.30
[20808]抚恤	8,149.82	0.00	8,149.82
[2080805]义务兵优待	1,039.95	0.00	1,039.95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7,109.87	0.00	7,109.87
[20809]退役安置	3,306.29	149.14	3,157.16
[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2,229.22	0.00	2,229.22
[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29.67	0.00	129.67
[2080903]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49.14	149.14	0.00
[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98.27	0.00	798.27
[20828]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44.60	413.37	131.23
[2082801]行政运行	269.32	262.12	7.20
[2082804]拥军优属	105.15	0.00	105.15
[2082850]事业运行	151.25	151.25	0.00
[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8.88	0.00	18.88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	2.74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9.92	35.82	24.1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07	7.0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62	10.62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8.12	18.12	0.00
[21014]优抚对象医疗	24.10	0.00	24.10
[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4.10	0.00	24.1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5.71	45.7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5.71	45.7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5.71	45.7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38.89
[301]工资福利支出	677.25
[30101]基本工资	150.92
[30102]津贴补贴	114.29
[30103]奖金	109.06
[30107]绩效工资	80.1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0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9.0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7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7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
[30113]住房公积金	45.7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9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72
[30201]办公费	8.98
[30205]水费	2.50
[30206]电费	5.70
[30207]邮电费	2.42
[30211]差旅费	2.20
[30213]维修（护）费	0.95
[30215]会议费	0.05
[30217]公务接待费	0.56
[30228]工会经费	9.7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1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66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2
[30302]退休费	5.05
[30305]生活补助	0.45
[30307]医疗费补助	0.4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489.3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9
[30211]差旅费	6.00
[30213]维修（护）费	25.05
[30216]培训费	1.80
[30227]委托业务费	7.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42.63
[30305]生活补助	11,418.54
[30307]医疗费补助	24.10
[310]资本性支出	5.77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77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7.50	87.50	0.00	0.00
“三公”经费	8.47	8.4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91	7.91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1	7.91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6	0.56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738.89	738.89	738.89	0.00	0.00	0.00
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小计	340.89	340.89	340.89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02.28	302.28	302.2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4	33.14	33.1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7	5.47	5.47	0.00	0.00	0.00
台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小计	199.11	199.11	199.1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4.80	184.80	184.8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7	13.87	13.8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0.44	0.44	0.00	0.00	0.00
台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小计	198.88	198.88	198.8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0.17	190.17	190.1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1	8.71	8.71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664.06	11,489.30	11,489.30	0.00	0.00	0.00	174.76	
台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小计	11,387.13	11,336.53	11,336.53	0.00	0.00	0.00	50.59	
城乡退役士兵（官）自主就业安置一次性补助金（三保）	787.34	787.34	787.34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民优〔2018〕4号文件，今年通过约完成300名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安置发放一次性补助金及时足额发放，确保其顺利进行转业安置和创业就业条件。
支持退役军人发展生产贷款贴息补助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申请人数和贷款金额，按银行1年期贷款月利率计算发放，通过对退役军人贷款贴息，支持约30位退役军人发展生产贷款贴息补助，以支持退役军人创业工作。
退役军人待安置期补助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退役军人发〔2020〕98号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军人12人进行安置，其安置期的工资在此发放，并且为其缴足社保待遇，确保其顺利安置。
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补缴资金	7.39	7.39	7.39	0.00	0.00	0.00	0.00	今年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实施意见》（粤办函【2019】388号）解决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今年预期完成71位退役士兵社保接续补缴资金，确保其退役生活得到资金保障。
退役士兵适应性和职业技能培训及培训补助资金	8.80	8.80	8.80	0.00	0.00	0.00	0.00	今年拟补助约250人，通过对退役士兵适应性和职业技能培训的补助资金，确保退役士兵增加就业的机会和加大个人的技能能力，确保其顺利就业。
城乡退役士兵（官）自主就业安置一次性补助金	1,257.44	1,257.44	1,257.44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民优〔2018〕4号文件，对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安置发放一次性补助金以及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补助，确保其顺利进行转业安置和创业就业条件。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	24.10	24.10	24.1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台山市抚恤定补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台府办 2010 93号）要求，今年通过对我市部分优抚对象的医疗进行补助，预期完成优抚对象约100人医疗补助，确保其医疗得到保障。
参战涉核退役人员乘坐农村客运班车补贴经费及购买服务评估费用	35.86	35.86	35.86	0.00	0.00	0.00	0.00	今年通过为我市参战涉核退役人员购买乘坐农村客运班车服务，预期完成划拨参战涉核退役人员免费乘坐农村客运班车的经费补贴的补助人数约1500人，确保参战涉核退役人员生活上得到乘车保障。
驻军部队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	7.10	7.10	7.1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共台山市委办公室 台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关于印发台山市驻军部队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费申请、发放办法的通知》（台办发〔2010〕72号）和江门市民政局 江门市财政局文件《关于提高市直驻军部队和江门舰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江民〔2018〕33号）文件精神，今年继续对驻军部队未就业随军家属发放生活补助，预期完成20位驻军部队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确保其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624.95	624.95	624.95	0.00	0.00	0.00	0.00	根据文件江门市民政局 江门市财政局 江门军分区动员处关于做好我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安置补助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江民优〔2018〕4号要求），今年对义务兵约880人的家庭发放优待金，确保义务兵家庭的生活得到基本保障以及提升义务兵家庭的荣誉感。
达到退休年龄未能领取退休金参战涉核退役人员养老生活补助	176.61	176.61	176.61	0.00	0.00	0.00	0.00	今年继续按文件要求通过对参战退役人员发放给予退休养老金补助和医疗保险补助，预期完成425位达到退休年龄未能领取退休金参战涉核退役人员养老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使其养老生活得到资金保障。
解决参战涉核人员购买职工养老和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383.41	383.41	383.4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我市参战涉核退役人员的养老和医疗保险进行补贴，预期完成662人解决参战涉核人员购买职工养老和医疗保险缴费，确认其养老保险的顺利购买以及退休得到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经费（含四老）	1,798.27	1,798.27	1,798.27	0.00	0.00	0.00	0.00	今年通过给各类优抚对象发放生活补助和困难生活补助，预期完成5879人部分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其基本生活水平，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
退役军人及部分优抚对象生活补助经费	212.22	212.22	212.2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台民〔2017〕93号关于印发台山市复退军人“解三难”帮扶经费使用办法的通知，今年通过给各类优抚对象发放生活补助和困难生活补助，预计完成对250人优抚对象进行“解三难”补助，保障其基本生活水平，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
台山籍及台山驻军官兵立功奖励金	21.10	21.10	21.10	0.00	0.00	0.00	0.00	今年通过对三等功军人和优秀士官进行立功奖励，预期完成台山籍及台山驻军官兵立功奖励金约241人，提升军人荣誉感和获得感，促使双拥工作的顺利进行。
解决重点优抚对象和低保家庭的优抚对象子女大专、本科上学助学金优惠政策经费	5.70	5.70	5.70	0.00	0.00	0.00	0.00	今年通过对重点优抚对象和低保家庭的优抚对象子女大专、本科上学实施助学金优惠优待，发放相应补助，预期完成26人优抚对象子女大专和本科上学助学金补助及时发放，以保障其得到教育的待遇和提高生活保障。
驻台山部队官兵、军属过海补贴	71.79	71.79	71.79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5年6月25日《江门市驻台山川岛部队官兵过海免费和快递转运费优惠专题会商会议纪要》，我市需对驻川岛部队官兵及家属过海费用实施减免，通过对相关人员的经费补助，确保我市营造良好的双拥环境。
企业军转干部补助经费	611.53	611.53	611.53	0.00	0.00	0.00	0.00	根据台退役军人〔2020〕4号文（密件）要求，今年拟补助260人，通过对我市现有市直企业军转干部272人（连排职187人、团职9人、营职92人）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确保军转干部生活得到补助。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慰问金和住房等补贴经费	39.42	39.42	39.4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市府办《关于同意将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纳入增加节日补贴范围的复函》（台府办函〔2017〕279号）要求，通过对我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18名发放节日及住房补贴，提高其生活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军转干部医疗保险财政补助经费	21.84	21.84	21.8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同意我市接收安置的自主择业军转干部17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的复函》（台府办函〔2010〕399号）要求，通过对约17名军转干部医疗保险财政进行补助，确保其医疗得到保障。
垂直管理系统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金差额	106.29	106.29	106.29	0.00	0.00	0.00	0.00	今年主要通过对驻地中央和省垂直管理系统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预期完成约51位垂直管理系统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金差额，及时足额发放，保障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水平和缓解生活困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	0.85	0.85	0.85	0.00	0.00	0.00	0.00	按照江民优〔2016〕36号文件规定进行英烈网站建设和维护经费，确保网站安全建设和维护顺利进行。
退役军人专项保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局业务工作、上级下达应急工作的经费补助，确保保障本单位相关业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物业管理支出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服务采购保安服务经费等物业专项经费，确保本单位对外服务的安全性和有序性，确保群众安全。
台山市退役军人志愿者服务队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今年台山市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通过组织1场和上门开展点对点帮扶服务，打造侨乡特色的志愿服务品牌，提高退役军人志愿服务。
台山革命烈士陵园和乡镇零散纪念设施修缮维护经费及管理员工资	24.20	24.20	24.20	0.00	0.00	0.00	0.00	今年通过对台山革命烈士陵园的修葺和专人管理，加大对我市烈士纪念设施的维护，提高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保护水平和烈士荣誉感。
市双拥活动及走访慰问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今年主要通过对市双拥工作经费补助、市双拥重要节日活动经费补助、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军休干部、军烈属、台山驻军部队补助经费，预期完成走访慰问完成率达95%以上，开展双拥活动约3场，促使我市双拥工作的顺利进行以及提升军人人们的荣誉感和获得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台山市烈士家属到安葬地祭扫烈士墓差旅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台山市烈士家属到安葬地祭扫烈士墓差旅费补助，预期完成50人烈士家属到安葬地祭扫烈士墓祭扫，确保其异地缅怀烈士和祭扫顺利进行，也确保社会良好的拥军优属的社会环境。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信访维稳人员去北京和广州等外地维稳的差旅费的补助，预计完成4人的差旅费补助，确保其工作的顺利进行。
自主择业管理服务经费	0.54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转联〔2016〕6号要求，通过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进行管理服务经费补助，今年拟通过举办接待活动来进行管理服务，预期完成18人自主择业管理服务，确保军转干部工作顺利进行。
办公楼电梯更换经费	5.77	5.77	5.77	0.00	0.00	0.00	0.00	因本部门办公楼电梯使用时间久远，每年维护费用过大，且已经收到相关检验部门不建议使用的通知书，通过更换陈旧的办公楼电梯经费保障，促使本办公楼的相关办公安全，更好地保障服务群众的工作，促使工作顺利进行。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165.90	165.90	165.9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对经济欠发达地区2023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经济待遇，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2024年退役军人职业培训就业创业补助经费（台山）	6.95	0.00	0.00	0.00	0.00	0.00	6.95	目标：对自主就业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和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并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参加中职教育给予补助，对被评选为省级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实训）示范基地、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给予一次性奖补，组织开展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保障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省级财政优抚抚恤补助资金	2,004.60	2,004.60	2,004.60	0.00	0.00	0.00	0.00	1.有效保障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2.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3.保障优抚医疗机构医疗救助活动（含送医送药）顺利开展。
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	0.95	0.00	0.00	0.00	0.00	0.00	0.95	通过发放抚恤补助和生活补助，建立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确保抚恤补助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与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同步提高，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五批）	33.10	0.00	0.00	0.00	0.00	0.00	33.10	根据财社〔2025〕128号，2025年中央财政下达我省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五批），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三个方面：一是调整伤残人员（含残疾军人、伤残人民警察、伤残预备役人员和民兵民工、其他因公伤残人员）、“三属”（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遗属）、在乡老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役军人、在农村的和城镇无工作单位且家庭生活困难的参战退役人员、部分原8023部队及其他参加核试验军队退役人员，以及符合条件的农村籍退役士兵、老烈士子女（含新中国成立前错杀后被平反人员的子女）、参与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二是调整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的生活补贴。三是调整港澳烈属老战士抚恤和生活补助。通过向优抚对象等人员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有效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中央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一批）	2,420.00	2,420.00	2,4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财社〔2025〕133号）提前下达我省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主要用于按规定发放伤残人员、符合条件的“三属”、在乡复员军人、港澳老战士、带病回乡退役军人、参战和参试退役人员、烈士老年子女、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等人员的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通过向优抚对象等人员（以下简称优抚对象）发放抚恤和生活补助，有效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合并涉密项目	424.59	415.00	415.00	0.00	0.00	0.00	9.59	本项是本单位所有涉密项目汇总合并成一项，按照规定不公开。
台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小计	275.13	150.97	150.97	0.00	0.00	0.00	124.16	
军队移交政府的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费和生活补贴	107.98	107.98	107.9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移交安置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05〕135号）等相关文件精神，为市军休所服务管理的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每月按时发放基本退休费、生活补贴、慰问金，按政策发放防暑降温费等，保障其生活待遇，使其安享晚年。预期完成约28位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退休费、生活补贴、慰问金、防暑降温费等足额发放。
易地安置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和福利费	16.26	16.26	16.2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务院关于颁发〈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的通知》（国发〔1978〕10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为代管的易地安置离退休人员发放基本退休费、生活补贴、住房维修基金、慰问金等，使其安享晚年。预期完成2位代管的易地安置离退休人员发放基本退休费、生活补贴、住房维修基金、慰问金等及时足额发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代管离退休人员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5.04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转发省人事厅、财政厅〈关于修订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问题的通知〉的通知》（台人薪〔2009〕10号）文件精神，及时足额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给代管离退休人员遗属，使其安享晚年。预期完成15位代管离退休人员遗属生活困难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春节、八一慰问军休干部及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经费	1.58	1.58	1.58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在春节、八一节前发放慰问金给军休干部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使其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愉快度过节日。预期完成54位军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慰问金及时足额发放。
军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代管易地人员医疗费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做好军休人员的医疗保障工作，按政策每月为其购买医疗保险，按政策补助军休干部医疗费自付部分，减轻其医疗负担。预期完成落实52位军休干部、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代管易地人员医疗待遇。
军休干部退休补助	15.21	15.21	15.21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及时足额发放春节慰问金和节日补贴给军休干部，使其感受到党和国家的关怀，愉快度过各节日，安享晚年。预期完成26位军休干部春节慰问金和节日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军休、易地、代管等人员保障经费	3.40	3.40	3.4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军休、易地、代管等人员经费开支，保障其生活待遇，使其安享晚年。
军休人员医疗补助资金	1.1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	通过对14个经济欠发达地区军休人员实施医疗补助，有效缓解军休人员医疗费缺口导致地方财政负担过重的问题，提高军休人员医疗保障水平，保障军休人员医疗待遇得到较好落实，有效地保障军休人员“老有所医”目标的实现，促进接收安置任务高标准完成。
合并涉密项目	123.06	0.00	0.00	0.00	0.00	0.00	123.06	本项是本单位所有涉密项目汇总合并成一项，按照规定不公开。
台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小计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培训支出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为加强镇村服务站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提升服务能力，每年至少举办1场覆盖到镇、村级服务站的业务培训，通过专业的业务培训，确保工作人员服务退役军人的质量从而达到良好的拥军优属环境。

注：其他资金包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本表项目含涉密项目，按照规定不公开。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2,402.95万元，比上年减少1,852.38万元，下降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三保”“六保”“六稳”工作部署，严格控制经费收支；支出预算12,402.95万元，比上年减少1,852.38万元，下降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三保”“六保”“六稳”工作部署，严格控制经费收支。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4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9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9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5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7.5万元，比上年减少27.96万元，下降2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三保”“六保”“六稳”工作部署，严格控制经费收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6.1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7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9.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42.0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7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的购置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7.2万元，比上年减少0.4万元，下降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三保”“六保”“六稳”工作部署，严格控制经费收支。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